

济宁市兖州区龙桥街道办事处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兖州区龙桥街道办事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兖州”政府门户网站（www.yanzhou.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兖州区龙桥街道办事处联系（济宁市兖州区丽水路北段，联系电话：0537—3428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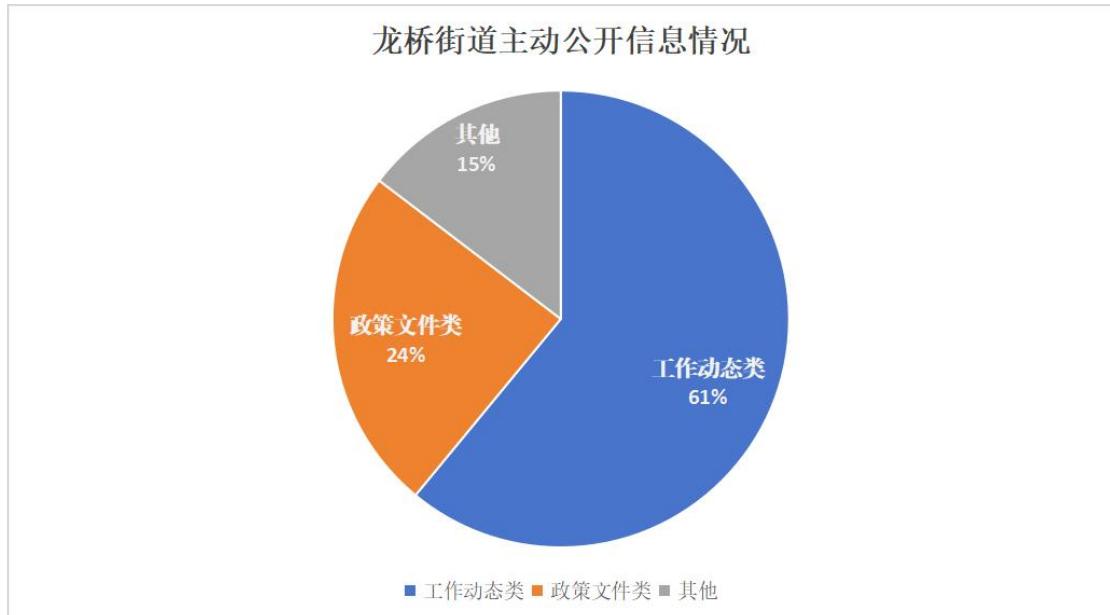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龙桥街道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加大和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结合街道实际积极开拓公开渠道，创新公开方式，通过多渠道公开相关信息，较好的完成了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年，街道累计公开政府信息41条，其中工作动态类信息25条，占比61%；政策文件类信息10条，占比24%；其他类信息6条，占比15%。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年度，街道收到依申请公开1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内容主要涉及财政决算报告，已按规定时间答复，未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发布流程，明确信息采集、审核、报送各环节责任，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栏目页面设计规范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集中管理和展示政府信息，为公众获取政府信息提供权威、便捷渠道。严格落实发布前审核、发布

后更新及信息有效性管理，严把保密关、程序关、时效关，确保政府网站发布的信息及时、准确。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街道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不断开拓创新，积极探索新模式与新渠道，致力于提升信息公开的覆盖面与透明度。一方面大力支持并引导所辖的 19 个社区建立起专属视频号，利用拍摄并上传视频的方式，生动直观地传递政府公开信息，有效扩大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与深度。同时，街道还依托网格化管理机制，在各小区内设立网格小屋，作为政策文件的公示窗口，让居民能够更方便快捷地获取到相关政策信息，进一步增强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与公信力。

（五）监督保障情况

街道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强化信息发布前的审核流程，确保信息发布真实无误。建立健全保密审查机制、信息发布审查登记流程，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序推进提供坚实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尚不够全面。在政务信息的公示环节，信息的涵盖范围有所缺失，未能详尽展现经济、社会、文化等多维度的信息，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公众对政府工作的全面认知。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架构及人员配置亟需优化，特别是在法律、互联网技术及相关专业领域的专业人才方面存在缺口，专职团队的力量亟待增强。

2025年，将从以下几个方面重点改进：

一是深化培训机制，强化政策理论学习与实践技能钻研，旨在提升团队的专业能力，同时规范信息公开流程，以期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整体效能。二是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多渠道、多形式的宣传手段，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影响力，促使公众更加深入地理解并参与到政府工作中来。三是着重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性，确保经济、社会、文化等各个领域的实践信息得以完整呈现，从而保障公众能够全方位、多角度地了解政府工作的全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4 年，街道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用。

(二) 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4 年，龙桥街道紧跟省、市、区工作要求，明确街道政务公开工作重点，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按时完成了上级各项要求。

(三)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 年，街道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四)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持续加强政务公开专区建设。除对原有的村（社区）全覆盖、高标准建设政务公开专区外，针对辖区服务性行业多、电商企业集聚的特点，创新性地打造了“惠企之家”政务公开

专区。该专区不仅覆盖了传统的政务公开服务，还整合了咨询、展示、办事、资料查阅等多功能服务区，实现了政务服务的全面升级。同时，龙桥街道充分发挥电商群体的规模优势，通过政银企合作，强化了政府与电商企业之间的沟通与合作，推动了政务服务与电商产业的深度融合。在“惠企之家”政务公开专区，龙桥街道还定期开展政策宣讲、沙龙等活动，邀请多部门参与，为企业答疑解惑，宣讲惠企政策。通过建立电商企业困难问题台账，实时跟踪问题解决进度，构建了政策、服务、金融的系统支持模式，实现了政策服务的常态化与精准化。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
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
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